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闽工信函节能〔2025〕52号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2025年省级工业节能改造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工信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省属有关集团（控股）公司：

今年继续加大工业节能改造工作力度，实施省级工业节能改造项目，请各地工信部门按照《福建省省级工业节能改造项目申报指南》（附件1）要求，积极组织相关企业申报省级工业节能改造项目，对本辖区企业申请项目进行初审，并将企业项目申报表（附件2、3），申报项目汇总表（附件4、5）等（纸质版一式三份并加盖公章，电子版需刻录光盘）报送我厅节能处。

省级工业节能改造项目采取随时受理申报、集中审核发布办法，符合条件的项目备齐申报材料后即可按流程申报。

联系人：曾念军 0591-87846401

许静贤 0591-87501484

邮 箱：hjzyc@gxt.fujian.gov.cn

地 址：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76号省工信厅节能处

- 附件：1.福建省省级工业节能改造项目申报指南
2.2025年省级节能升级改造项目申报表
3.2025年省级通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申报表
4.2025年省级节能升级改造项目汇总表
5.2025年省级通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省级工业节能改造项目申报指南

一、项目范围

（一）支持制造业企业实施工艺流程优化、能效水平提升等节能改造项目。

（二）支持制造业企业开展设备能效对标和更新升级行动，重点提升变压器、空压机、电机等通用设备能效水平。

二、申报条件

（一）在福建省内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为节能改造项目实施主体。

（二）项目应符合国家和我省相关产业政策、市场准入标准、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

（三）按工信部《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共四批）等相关文件规定，对应淘汰的工艺技术、装备进行节能改造的项目不得申报。

（四）2024 年已建但未入库项目、2025 年在建或拟开工建设项目。

（五）节能改造项目改造后年节能量应达 500 吨标准煤及以上。

（六）通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完成总投资额应超 50 万元，且改造后设备能效达一级水平。

（七）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 and 环境事故，无涉黑涉恶违法行为；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或失信企业名单。

（八）未申报过其他省级专项资金补助的。

三、申报流程

（一）申报单位需填报《2025 年省级节能改造项目申报表》《2025 年省级节能改造项目汇总表》《2025 年省级通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申报表》《2025 年省级通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汇总表》（见附件）。节能改造项目需连同项目核准或备案有效文件复印件、节能改造项目真实性承诺、合作协议（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提供）复印件及其他佐证材料报送设区市工信部门；通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需连同新购设备安装过程照片（含设备整机照片及铭牌照片）、新购设备发票复印件、采购及安装合同复印件、低效设备拆除照片等相关辅助材料报送设区市工信部门。以上所有材料均为电子版材料（加盖公章后的 PDF 扫描件和可编辑电子版各一份）。

（二）设区市工信部门对申报的项目进行初审后，将纸质版推荐文随附项目申报材料电子版光盘报送至省工信厅。已列入 2024 年省级重点节能改造项目库且 2025 年仍在建项目，项目单位无需重新申报，由设区市工信部门填报《2025 年省级节能改造项目汇总表》后一并上报，结转列入 2025 年省级工业节能改造

项目库。

（三）省工信厅将组织开展项目审核，并适时集中对外发布省级工业节能改造项目。

（四）省属有关集团（控股）公司所属项目参照上述流程，从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工信部门上报。

四、审核职责

（一）**申请验收**。省级工业节能改造项目完工投产并稳定运行 12 个月后，可向所在地设区市工信部门提交验收请示报告，各设区市工信部门组织有关专家开展项目节能量现场审核验收工作，现场核查时工信部门的人员不得少于两名。省级通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安装投用并稳定运行后，可向所在地设区市工信部门提交验收请示报告。

（二）**审核工作**。省级工业节能改造项目审核程序、审核内容等按照《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福建省节能改造项目节能量审核指南（2024 版）的通知》（闽工信函节能〔2024〕657 号）实施。省级通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由设区市工信部门对照项目申报条件组织现场审核。

（三）**专家组成**。专家由各设区技术力量组成，或从省节能中心建立的省级节能量审核专家库中抽选。原则上专家组由 3 名及以上专家组成。

五、其他事项

（一）申报单位要对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一致性负责。设区市工信部门对初审结果及推荐情况负责。

（二）对已列入 2024 年省级重点节能改造项目库未完工的光伏改造项目可继续按节能量标准进行奖补。

（三）请各地抓紧组织项目实施，对列入 2025 年省级工业节能改造项目库的项目从省级财政节能和循环经济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中按规定标准给予奖励。各地可在节能改造项目完工后，以预估节能量为基础，预拨不超过 50% 的节能奖补资金至企业，待项目稳定运行 1 年验收通过后，根据项目实际节能量，按照“多退少补”原则下达奖补资金。

（四）省级通用设备更新改造项目经审核确认后，根据完成投资总额按规定标准下达奖补资金。

附件 2

2025 年省级节能升级改造项目申报表

填报单位(加盖公章)：

一、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企业详细地址				
企业负责人		联系电话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简介	(填写主要业务范围及服务领域、主要产品生产能力、能源管理、产值及利税等情况, 以及项目改造前一年能源、水及相关资源消费量)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号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其中:贷款(万元)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20XX年X月-202X年X月)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状态(在建/拟建)
主要内容	(填写采用的主要工艺、技术, 建设、改造的主要系统、装置, 达到的节能降耗、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效果等)			
项目当前进展情况				

项目年节能 量具体计算 过程	(填写项目年节能量具体计算过程, 节能量计算结果精确到个位。如不够填写可另附纸。)	改造前项目综合能耗(吨标准煤)	
		年节能量 (吨标准煤)	

三、节能项目真实性及未多头申报承诺

我单位郑重承诺:

1.申报材料所提交的相关数据和信息真实、合法、有效。近三年未发生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环境事故或质量违法行为,愿接受并积极配合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和核验。

2.提供的申报资料 and 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事实存在,来源合法,节能量核算准确。

3.所报送的材料符合国家保密规定,未涉及国家秘密和其他敏感信息。

4.涉及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明晰完整,归属本单位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未剽窃他人成果,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

5.本项目未开展多头申报,未申领过其它省级奖补资金,未对项目进行变相拆分申报。

若发生与上述承诺相违背的事实,由本单位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电机规格型号	能效等级	额定功率 (kW)	数量	生产厂家	能效等级	购买 时间	新购发票金额 (万元)
合计新购高效设备总容量 (或总功率): (kVA 或 kW)							
拟申报通用设备更新改造设备总容量 (或总功率) 及补贴金额							
申请奖补总容量 (或总功率): (kVA 或 kW)				申请奖补金额 元			

项目真实性及未多头申报承诺

我单位郑重承诺:

1. 申报材料所提交的相关数据和信息真实、合法、有效。近三年未发生安全 (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环境事故或质量违法行为, 愿接受并积极配合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和核实验。
2. 提供的申报材料和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事实存在, 来源合法, 能效等级核定准确。
3. 所报送的材料符合国家保密规定, 未涉及国家秘密和其他敏感信息。
4. 涉及的知识产权 (商业秘密) 明晰完整, 归属本单位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 未剽窃他人成果, 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
5. 本项目未开展多头申报, 未申领过其它省级奖补资金, 未对项目进行变相拆分申报。

若发生与上述承诺相违背的事实, 由本单位承担相应责任。

2025 年省级节能升级改造项目汇总表

_____市工信局(加盖公章):

经办人员:

单位主要负责人:

序号	项目名称	企业及合作单位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主要建设内容	所在市县	所属行业	项目备案号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XX年X月-202X年X月)	项目总投资 (万元)		改造前项目综合能耗 (吨标煤)	预计年节能量 (吨标煤)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备注	
										其中:贷款(万元)						
一	在建项目															
二	拟建项目															

